

104 年度家庭暴力暨性侵害 防治業務工作計畫

執行單位：社會局(家防中心)、警察局、衛生局、教育局、勞動局、
民政局、觀光傳播局、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彙整

104 年度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工作計畫

目 次

	辦 理 單 位	頁次
一	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74-95
二	警察局	96-105
三	衛生局	106-111
四	教育局	112-124
五	勞動局	125-127
六	民政局	128-132
七	觀光傳播局	133-134
八	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135-136

104 年度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業務工作計畫

附註：以下 7 項工作主軸係參照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8 條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6 條，有關地方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措施訂定，各局處依所轄職務訂定年度計畫辦理之。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提供被害人求助管道	（一）提供便捷之求助管道，加強網絡通報。	<p>【預期效益】</p> 1. 透過專業人員 24 小時接聽專線或現場服務，提供民眾即時、適切之服務。 2. 以各項服務管道之服務數為評估指標。 <p>【評估指標】專線</p> 1. 預計每年提供 20,000 通電話數。 2. 接獲 10,000 件通報求助案件。	1. 家庭暴力防治中心維持 24 小時專責人力輪班，強化緊急聯繫窗口功能，提供即時適切之線上服務，維護專線品質，並提供民眾便利、統一之求助管道。 2. 通報專線結合 1999 市民熱線、衛福部保護資訊系統建置話務系統，精進接線工具，民眾來電即可知悉過往服務狀況，給予民眾即時適切回應。 3. 社工人員透過接受專業訓練、定期個別督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導及同儕團體督導，增強服務專業性及有效性，以提供民眾適切的線上服務。												
	(二) 落實責任通報制度。	【預期效益】 1. 提高各責任通報單位之通報率，減低家暴及性侵害案件黑數。 2. 建立完善責任通報制度與流程。 【評估指標】 預計每年辦理網絡責任通報人員、社區鄰里重要資源及組織宣導講座 80 場，共 10,000 人次參與。	1. 透過聯繫會報、訓練及宣導活動等積極宣導。 2. 強化通報單位熟悉通報流程及權責。 3. 發現未盡通報責任者，依法進行裁罰。針對通報不詳實者，將具體案例提報每月中心業務會議，以提醒相關責任通報單位。	☼	☼	☼	☼	☼	☼	☼	☼	☼	☼	☼	
	(三) 主動追蹤通報案件。	【預期效益】 1. 透過追蹤通報單，減少遺漏且需要服務之案主。 2. 適時提供案主線上諮詢、個案輔導、媒合轉介等服務，讓被害人及有需求服務之民眾均能第一時	1. 主動追蹤各單位通報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通報表，並依案主需求提供線上諮詢、進行派案或媒合轉介等服務。 2. 婚姻暴力案件由本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間獲得正確資訊及連結防治網絡與相關資源。 【評估指標】 每月密集追蹤各單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通報表，預計每月家暴案件約 1,000 件，性侵害案件約 60 件。	中心成人保護組及婚暴保護服務委託機構採垂直整合服務模式提供追蹤及個案協助。												
二、提供被害人緊急協助	(一) 緊急救援及庇護安置。	【預期效益】 1. 提供保護性個案緊急救援、保護安置，避免緊急危難，保障被害人生命、身體及自由之基本權益。 2. 積極維護個案人身安全處遇、增進安置照顧品質。 【評估指標】 1. 預計每年提供緊急救援（含夜間假日之家暴、性侵害案件）250 件。 2. 預計每年協助庇護安置 200 人次。	1. 協助被害人庇護安置；兒少保護案件依兒少權法聲請法院同意安置。 2. 夜間假日社工人員備勤，以提供全年無休之緊急協助。 3. 兒少保護個案 24 小時內處理，4 日內完成初步調查報告。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p>【評估指標】</p> <p>1. 預計每年提供個案服務 10,000 件。</p> <p>2. 預計每年提供 20,000 通專線電話諮詢服務（含一般及專業電話諮詢）。</p>														
	(二) 提供各項法律協助、輔導治療等費用補助。	<p>【預期效益】</p> <p>1. 針對不同服務內涵，提供被害人有效之支持性服務（如各項法律協助、治療及補助申請服務），以保障其生活、經濟安全與基本權益，讓被害人早日走出陰霾並獨立自主。</p> <p>2. 依「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臺北市家庭暴力被害人補助要點」及「臺北市性侵害被害人補助辦法」，提供被害人房屋租金及其他必要生活費之中長期</p>	<p>1. 提供被害人各項費用補助，如：緊急生活扶助、法律訴訟、驗傷醫療、心理治療、療、子女相關補助、房屋租金及其他必要生活費補助等等。</p> <p>2. 定期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受害者免付費之法律諮詢服務。</p> <p>3. 對需要心理諮商與治療之個案，轉介心理諮商服務。</p> <p>4.</p>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性質補助，俾利被害人更有完整的生活重建計畫。 【評估指標】 2. 預計每年由律師提供法律諮詢 200 人次。 3. 預計每年提供心理諮商與輔導（含個別、團體及家族治療）3,000 人次。 4. 預計提供被害人各項費用補助，受益達 5,100 人次。															
	（三）維護被害人隱私。	【預期效益】 1. 提昇工作人員專業倫理，維護被害人權益與隱私。 2. 辦理專業人員訓練，加強專業能力及學習工作倫理議題，嚴格堅守個案隱私課題。 3. 透過專案會議、個別督導或團體督導，檢視工	1. 嚴格要求所屬工作人員恪守保密原則，以維護被害人隱私、避免二度傷害。 2. 進行專業人員職前與在職之專業倫理訓練，促進專業知能及工作倫理，嚴格堅守個案隱私課題。 3. 建立與媒體應對程序。		✿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作人員之工作態度及處遇。 【評估指標】 1. 平均每月召開5至10場聯繫會報、專業訓練及個案研討。 2. 於新進人員到職1個月內辦理職前訓練；定期辦理個別督導與團體督導，強化社工人員專業能力及倫理觀念。	4. 個案文件加密處理。 5. 召開專案會議或個別督導或團體討論，透過平時個案處理過程討論，要求工作人員隨時檢視是否損害個案權益，並修正工作態度及處遇方式技巧。												
四、加害人之治療輔導	(一)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督與處遇聯繫會議	【預期效益】 1. 透過每季由本府副市長召開團隊會議，邀集網絡單位、司法單位及專家學者共同討論防治策略，以減少性侵害加害人再犯可能性。 2. 由府層級長官主持，增加各局處網絡合作密集度。 【評估指標】 1. 每年辦理4場次會議。	1. 每季邀請社政、警政、教育及衛政網絡單位、司法單位及專家學者進行討論。 2. 列管每季中高再犯性侵害加害人名單，討論有效之處遇策略。 3. 針對特殊個案擬定不同之防治策略。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 追蹤特殊性侵害加害人個案，並形成網絡合作策略。															
	(二) 結合資源進行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及相對人服務	1. 提供加害人相關諮詢服務、處遇治療服務，降低再犯並減低社會成本。 2. 建構完善之個案管理制度，提升服務品質。 3. 促進受暴家庭的復原成效，增進家庭功能。 【評估指標】 1. 辦理審前評估 24 場、服務 100 人次。 2. 轉介進行加害人處遇治療計畫 130 人。 3. 發送宣導品予加害人及網絡成員	1. 結合民間資源進行加害人審前評估及處遇計畫。 2. 發送「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手冊」，協助加害人完成處遇計畫。 3. 轉介相對人參加婚姻暴力相對人輔導服務，以協助相對人改變。 4. 定期召開及參與相關聯繫會報及專案研討會議，以促進網絡合作提供整合性服務。 5. 辦理在職訓練、專案會議、專題講座及個案研討，增進網絡成員的專業知能。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五、推廣各項防治教育宣導活動	（一）印製並發送各式宣導品。	<p>【預期效益】</p> <p>1. 提供社會大眾對於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正確觀念，以預防案件發生。</p> <p>2. 加強宣導通報方式及求助資訊，增加民眾求助動機及落實責任通報制度，以利案件及早進入防治體系，避免傷害持續擴大。</p> <p>【評估指標】</p> <p>1. 印製發送各式宣導品，發送單位包括本市各級學校、醫療院所、里辦公處及本府各警政、戶政、衛政、社政單位等，預計發送 50,000 份以上。</p> <p>2. 各式宣導品並置於網站提供瀏覽下載，預計瀏覽人次為 5,000 人次。</p>	<p>1. 原有宣導品持續印製發送，包括：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簡介、家庭暴力被害人權益保障手冊、家庭暴力救援護身小卡、家暴事件安全計畫須知、性侵害防治小撇步、性侵害被害人法庭應訊小撇步等。</p> <p>2. 檢視修編臺北市性侵害被害人權益保障手冊、家庭暴力防暴錦囊、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暨臺北市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父母親職手冊等內容資訊。</p> <p>3. 各式宣導品並置於網站提供瀏覽下載。</p>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務方案。	庭暴力防治概念，成為社區宣導種子，藉由志工實地之居家訪視及陪伴，並發送宣導手冊，期能降低家庭暴力案件發生率。如遇有服務需求之民眾，隨即轉介相關服務單位，使服務能有效接軌，並提升服務之可及性及可近性，已邀集 15 個社區共同推動參與。												
	(三)結合相關網絡體系辦理宣導活動。	【預期效益】 1. 結合本府各網絡單位及民間單位資源共同辦理相關宣導活動，充分運用網絡資源之整合，達到宣導有效性及多元性，並擴大宣導範圍。 2. 進行社區培植，達成家暴及性侵害防治在地化、社區化。	1. 訂定「104 年度補助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及支持發展方案計畫」，預計補助 30 個單位辦理各項宣導計畫，計畫內容包括成長團體、宣導講座、戲劇演出、大型宣導活動、研討會議等。 2. 結合各單位共同辦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評估指標】 1. 訂定 104 度補助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服務及支持發展方案計畫，預計補助 30 個單位辦理各項宣導計畫。 2. 結合本府各網絡單位及民間單位資源共同辦理相關宣導活動，預計辦理 100 場次，宣導人數達 20,000 人次。 3. 辦理社區領導者共識營，預計辦理 3 場。 4. 結合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培植社區領導者，至少培力 3 個社區。	理相關宣導活動，包括大型園遊會設攤、講座、接待參訪、媒體採訪等。 3. 辦理社區裡導者共識營，預計辦理 3 場。 4. 結合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培植社區領導者，至少培力 3 個社區。												
六、辦理專業人員訓練	(一)提升防治網絡成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觀念。	【預期效益】 1. 促進防治網絡整合與合作。 2. 強化專業人員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專業知能，達到精準通報之目的。	1. 參與網絡單位及其附屬機構辦理之教育訓練活動或講座，以宣導通報流程及防治觀念。 2. 針對社會局社工員及社政人員辦理「104 年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評估指標】 參與30場以上相關網絡專業訓練。	度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研習班」，訂於4月及11月各辦理2梯次，受益人次達160人次。												
	(二) 提升防治網絡成員專業能力。	【預期效益】 1. 提升社工員專業知能，確保服務品質。 2. 支持社工員良好工作情緒及效能。 3. 建構完善個案處遇服務。 【評估指標】 1. 定期召開網絡聯繫會報、專業訓練及個案研討會。 2. 定期辦理個別督導與團體督導，強化社工人員專業能力及服務品質。 3. 預計保護性社工每年訓練時數至少達50小時。 4. 預計辦理200場次訓練，受益人數超過2,500	1. 辦理各項專業訓練課程、或透過個案研討會、聯繫會議等方式，提升工作人員之專業知能，維護服務品質。 2. 參與其他公私部門機構辦理之相關訓練，增進不同專業領域之知能。 3. 密集參與保護個案之聯繫會議，使個案處遇服務完善及整合。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人次。													
七、網絡合作及其他與家庭暴力、性侵害有關措施	(一) 加強網絡聯繫。	<p>【預期效益】 增進各單位合作默契，解決業務推動之困境，有效推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p> <p>【評估指標】</p> <p>1. 定期召開婚姻暴力保護服務社政網絡聯繫會議、家暴安全網聯合督導會議、兒童少年保護個案家庭處遇服務方案聯繫會議。</p> <p>2. 每年召開 3 次家庭暴力防治委員會大會。</p> <p>3. 「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暨整合性團隊服務」，持</p>	<p>1. 為建立完整之保護與通報網絡，定期與不定期辦理與相關局處業務聯繫及工作檢討會報，建立合作之模式，以提供被害人整合性、系統化的服務，透過個案通報處理、業務聯繫，完成團隊合作的工作模式與協調機制。</p> <p>2. 辦理本市「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與「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計畫」，並評估網絡服務成效。</p> <p>3. 定期統計各項資料，透</p>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續精進服務提供： (1)提供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達 150 人次 (2)每 3 個月召開行政聯繫會議。 (3)辦理網絡司法詢訊問訓練，2 梯次分初、進階共 5 天教育訓練，預計參加達 200 人次。 (4)提供特殊性侵害案件專家協助取證或早鑑，預計共 20 案。 4. 賡續推動「臺北市家庭暴力安全防護網計畫」，持續精進服務提供： (1)1 年至少服務 500 名高危機個案。 (2)高危機解列案件其再列管率低於 5%。 (3)警政單位、醫療衛生單位、社政單位通報案件實施 TIPVDA 表填答率	過統計分析提出執行情形報告。 4. 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決議事項落實執行。 5. 辦理專業人員分科分級訓練。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達 80%。 (4)會議決議事項落實執行及解列高危機個案之個案轉銜服務達 100%。 (5)辦理分科分級教育訓練至少 70 小時，受訓人員對課程內容認知為有效，達受訓人員 70%。													
	(二) 賡續辦理服務方案。	【預期效益】 1. 擴大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服務範圍及內含，讓更廣大民眾獲得服務。 2. 扶植民間團體，開拓並有效運用民間資源。 3. 發展精緻化及重要性之服務方案，提升服務品質。 【評估指標】 1. 法院設置「臺北市政府駐地方法院處理家庭暴力暨家事事件聯合服務中心」，預計短期個案管	辦理各項服務方案，提供被害人適切服務並維護服務品質。 1. 委託辦理法院設置「臺北市政府駐地方法院處理家庭暴力暨家事事件聯合服務中心」。 2. 委託辦理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少年輔導服務方案。 3. 委託辦理婚姻暴力相對人輔導方案。 4. 委託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婚姻暴力保護服務方案。	✿	✿	✿	✿	✿	✿	✿	✿	✿	✿	✿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理服務新案量 104 年至少達 435 案，一般案件諮詢輔導與社會福利資源轉介 104 年至少達 3,500 人。 2. 委託辦理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輔導方案，預計提供 80 名個案輔導。 3. 委託辦理婚姻暴力相對人輔導方案，預計每年至少服務 240 案。 4. 委託 4 家民間單位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婚姻暴力保護服務方案，預計每家受託單位全年至少服務家暴被害人 600 案。 5. 執行監督未成年子女交付與會面，預計每年服務 400 場次。 6. 兒少保護家庭維繫服務方案自 104 年 1 月至 12 月預計服務 600 個家庭。 7. 持續與國立台北教育大	5. 辦理監督未成年子女交付與會面。 6. 委託辦理兒少保護個案家庭處遇服務方案，提供兒少保護個案家庭維繫與支持性服務。 7. 辦理國立台北教育大學陪同方案，與該校義工隊合作，提供兒少保護個案陪同及課輔服務。 8. 辦理九歌兒童劇團(幸福家家遊)方案，媒合寄養家庭及社區家庭進行戲劇展演，提昇家庭互動能量。 9. 委託辦理成年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服務方案，協助提供 18 歲以上，女性性侵被害人法定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扶助業務。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學義工隊合作陪同方案。 8. 持續與九歌兒童劇團（幸福家家遊）方案合作。 9. 委託辦理成年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服務方案，103年預計提供 250 案服務量。 10. 委託辦理兒童及少年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服務方案，預計提供 25-30 個案家。	10. 委託民間辦理兒童及少年性侵害被害人保護服務，提供後續需追蹤處遇之兒童及少年性侵害被害人及其家庭協助。												
	（三）持續辦理社工人身安全專案。	【預期效益】 1. 建構社工人身安全制度，作為落實社工人身安全之依據。 2. 強化工作環境軟硬體設施，提升工作效率，減少人員流動率，以累積專業經驗。 【評估指標】 1. 每月檢視社工人身安	1. 廣續維護與加強工作場所安全設施設備。 2. 規劃城中段家防中心新場地之設施設備。 3. 辦理人身安全課程。 4. 持續辦理通報社工員相關人身安全事宜。												

辦理單位：社會局（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全通報案件，並於會議逐案檢視。 2. 104 年度預計辦理社工人身安全課程共 6 小時。													

104 年度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業務工作計畫

附註：以下 7 項工作主軸係參照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8 條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6 條，有關地方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措施訂定，各局處依所轄職務訂定年度計畫辦理之。

辦理單位：警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提供被害人求助管道	（一）提供便捷之求助管道，並積極開發求助窗口、加強網絡	1. 24 小時受理民眾報案。 2. 專職員警接聽電話，提供立即快速服務。 3. 落實案件通報、受理、指揮、管制等流程。	提供 110 報案系統： 1. 全天候 24 小時受理報案服務。 2. 落實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追蹤管制及複查。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警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通報。																
	(二)落實責任通報制度。	「處理家庭暴力案件與兒少保護案件調查紀錄（通報）表」及「性侵害犯罪事件通報表」於受理後 24 小時內完成通報。	積極宣導責任通報制度：透過勤前教育、訓練、講習等各項集（機）會向員警宣導於處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後，應落實向當地主管機關通報制度。	☼	☼	☼	☼	☼	☼	☼	☼	☼	☼	☼	☼	☼	☼
	(三)主動追蹤通報案件。	1. 追蹤諮詢及轉介成效並進行評估。 2. 提供婦女可接近性、保護性服務，避免緊急危難。	每月由本局婦幼警察隊追蹤、複查家庭暴力之電話報案員警處理情形。	☼	☼	☼	☼	☼	☼	☼	☼	☼	☼	☼	☼	☼	☼
二、提供被害人緊急協助	(一)緊急救援及庇護安置。	充分發揮安置室之功用，於必要時提供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婦孺暫時安置之處	婦幼警察隊設有安置室，於必要時妥善給予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被害人暫	☼	☼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警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所。	時安置及照顧，避免緊急危難。													
	(二) 協助緊急就醫。	被害人於驗傷採證中由同性別員警在場陪同，可減少一定心理壓力，避免二度傷害。	性侵害案件中被害人由同性別員警陪同至醫院驗傷採證。	✿	✿	✿	✿	✿	✿	✿	✿	✿	✿	✿	✿	✿
	(三) 專人提供服務。	專人專責辦理家庭暴力及性防治業務： 1. 評核家庭暴力防治官之適任性。 2. 落實專人專責制度。 3. 儲備職務代理人。 4. 施予任務訓練。	1. 每年辦理考核，對於家防官之適任性，進行評估檢討。 2. 每年進行業務成效評核檢討，專人專責制度列為業務評比參考指標。 3. 職務代理人共同參與相關任務講習訓練。 4. 優先參訓相關研習活動。 5. 每季辦理本局家防官研習活動。	✿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警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三、提供被害人後續輔導及協助	（一）工作流程修訂。	1. 提升服務品質。 2. 建構完整之性侵害及案件處理作業程序。 3. 提升員警處理案件技巧及專業知能。	1. 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標準化作業程序之擬定。 2. 依據年度訓練計畫辦理婦幼工作相關講習。	●	●	●	●	●	●	●	●	●	●		
	（二）提供相關諮詢及後續追蹤服務。	1. 提供婦女可接近性、保護性服務。 2. 追蹤諮詢及轉介成效並進行評估。	1. 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時，主動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相關資料，如：家庭暴力被害人安全計畫書、危險評估表、法律資訊、社會福利資訊。 2. 協助被害人轉介社會福利機構，如庇護場所。	●	●	●	●	●	●	●	●	●	●		
	（三）提供性侵害被害人各項保護性措施。	1. 減少被害人因重複陳述案情，遭受二次傷害。 2. 提升辦理減少重複陳述之成效，落實對被害人之	1. 性侵害專責處理人員進行案件之偵查。 2. 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之廣續推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警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保護。	動。														
	(四) 維護被害人隱私。	嚴格要求所屬同仁恪遵保密原則，以維被害人隱私、避免二度傷害。	1. 利用各項集（機）會，對各員警同仁宣達保密之重要性。 2. 對於員警洩密事件予以檢討懲處。	☼	☼	☼	☼	☼	☼	☼	☼	☼	☼	☼	☼	☼	☼
四、加害人之治療輔導	(一) 結合資源進行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	確實將行政執行通知送達家庭暴力加害人及追蹤其行蹤，以確保處遇計畫順利進行，降低再犯機率。	1. 配合主管機關執行家庭暴力加害人行政執行通知送達作業。 2. 家庭暴力加害人失聯或未到接受處遇計畫之追蹤。	☼	☼	☼	☼	☼	☼	☼	☼	☼	☼	☼	☼	☼	☼
	(二) 逐步建立再犯預防機制。	警察機關加強進行訪查，對性侵害加害人行蹤加以掌握，減少再犯機率。	對性侵害犯罪加害人進行社區監控。	☼	☼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警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五、推廣各項防治教育宣導活動	（一）印製並發送各式宣導品。	印製各類淺顯易懂之宣導品，提高民眾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自我保護的認知。	宣導品之製作與發放。	●	●	●	●	●	●	●	●	●	●	●	
	（二）結合多元媒介、民間資源進行宣導工作。	透過傳播媒體及結合教育局向高中職以下學校學生進行全面性宣導，消弭婦幼被害原因，使婦幼安全教育向下紮根，加強自我保護之概念。	多元化進行宣導活動： 1. 參與警廣宣導節目。 2. 接待外界參訪。 3. 接受媒體之採訪。 4. 配合教育局至高中職以下各級學校進行強化婦幼人身安全宣導。	●	●	●	●	●	●	●	●	●	●	●	
六、辦理專業人員訓練	（一）提升防治網絡成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觀念。	確保警察機關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被害人之服務品質，保障被害人權益。	強化員警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防治觀念：第一線處理案件員警為優先施訓對象。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警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處理線上課程。 6. 臺北 e 大性侵害案件處理線上課程。 7. 臺北 e 大性騷擾防治業務處理流程線上課程。														
七、網絡合作及其他與家庭暴力、性侵害有關措施	（一）加強網絡聯繫。	藉由家庭暴力防治官聯繫會議，將防治作業相關資訊宣達至各單位，並就相關疑慮提出討論，提昇團隊效能。	為建立完整之保護與通報網絡，定期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官聯繫會議，並不定期辦理與相關局處業務聯繫及工作檢討會報，建立合作之模式，以提供被害人整合性、系統化的服務，透過個案通報處理、業務聯繫，完成團隊合作的工作模式與協調機制。	●	●	●	●	●	●	●	●	●	●	●	●	●	●
	（二）加強聯繫溝通及服務網絡之	1. 透過各單位間相關會議之召開，強化聯繫、溝通之功能。	1. 強化各單位協調聯繫，提升團隊效能。 2. 透過網絡整合提供服	●	●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警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完整建置。	2. 提供被害人整合性、系統性的服務，以完整之保護網絡與通報系統，達成警政團隊之工作模式與協調機制。 3. 增加各單位合作默契，有效推展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工作。	務。 3. 召開家庭暴力防治官聯繫會議。 4. 參加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委員會議。 5. 參加本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議。 6. 參加檢警聯席會議。 7. 參加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業務會議。 8. 參加本市性侵害犯罪害人評估小組會議。 9. 本市家庭暴力危險分級暨網路安全防護行動實驗計畫會議。													
	(三) 個案資料管理資訊	1. 即時提供相關資料之查詢。	1. 配合內政部建立家庭暴力暨性侵害個案資料	☼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警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化。	2. 藉由檔案之建立、資料的分析與統計，減少犯罪黑數。	庫。 2. 配合本市家庭暴力防治中心建立家庭暴力暨性侵害個案資料管理系統。 3. 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建立性侵害個案資料庫。													
	(四) 廣續推動婦幼專組。	結合各類人才，以團隊性組織，提供整合式之服務。	1. 持續推動結合家防官、偵查員、女警，成立性侵害專責小組，參與偵查、蒐證。 2. 加強專組成員教育訓練及橫向聯繫、資源整合。 3. 遇案提供立即性服務。 4. 每月辦理各單位執行成效檢討。 5. 提升偵查功能，處理案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警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件專業、完整。												
	(五) 辦理案件之分析統計。	1. 藉由檔案之建立、資料的分析與統計，減少犯罪黑數。 2. 針對特殊性案件或犯罪頻繁地區，規劃預警防制作為。	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案件分析報告；進行資料之分析統計，並針對特殊性案件或犯罪頻繁地區，規劃預警防制作為。	✿	✿	✿	✿	✿	✿	✿	✿	✿	✿	✿	

104 年度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業務工作計畫

辦理單位：衛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提供被害人求助管道	(一) 落實責任通報制度。	【預期效益】 本市醫療院所落實責任通報。 【評估指標】 本市就醫保護責任醫院每月 10 日前，回報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數。	督促本市就醫保護責任醫院每月 10 日前，回報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案件數。本局並於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業務會議回報數據資料。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衛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二、提供被害人緊急協助	(一)協助緊急就醫。	<p>【預期效益】 本市醫療院所依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提供被害人 24 小時緊急救援、協助診療、驗傷、採證及緊急安置。</p> <p>【評估指標】 明列協助緊急就醫為本市醫院督導考核項目之一。</p>	於本市醫院督導考核明訂醫事人員應依法辦理通報。	☼	☼	☼	☼	☼	☼	☼	☼	☼	☼	☼	
三、提供被害人後續輔導及協助	(一)提供相關諮詢及後續追蹤服務。	<p>【預期效益】 督促本市醫療院所後續追蹤服務個案。</p> <p>【評估指標】 明列提供被害人相關諮詢及追蹤輔導為本市醫院督導考核項目之一。</p>	於本市醫院督導考核明訂應提供被害人後續追蹤服務	☼	☼	☼	☼	☼	☼	☼	☼	☼	☼	☼	
四、加害人之治療輔導	(一)建立性侵害加害人接受處遇模式並確實掌握	<p>【預期效益】 1. 每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及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評估小組會。 2. 每月提供加害人再犯危險等級予警政單位進行治</p>	<p>1. 每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及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評估小組會議。</p> <p>2. 每月提供加害人再犯危險等級予警政</p>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衛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個案動態。	安顧慮人口查察。 3. 參與地檢署召開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督會議。 【評估指標】 1. 辦理性侵害加害人及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處遇執行人員繼續教育 4 場次。 2. 召開性侵害加害人及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評估小組會議 24 場次。	單位進行治安顧慮人口查察。 3. 積極參與地檢署召開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督會議。													
	(二)執行性侵害加害人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	【預期效益】 1. 委託相關單位辦理性侵害加害人及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 2. 依內政部所定期程，安排性侵害加害人及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進行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	每月召開評估小組會議，並針對性侵害加害人及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之不同情形，決議應接受之處遇內容及再犯危險程度。	☼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衛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 每月召開性侵害加害人及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評估小組會議，並由治療師報告個案處遇情形。 【評估指標】 1. 依內政部所定期程，安排性侵害加害人及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進行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 2. 召開性侵害加害人及性侵害未成年行為人評估小組會議 24 場次。													
五、推廣各項防治教育宣導活動	(一) 印製並發送各式宣導品	【預期效益】 協助轉發各單位印製之文宣、宣導短片及相關資料予本市醫療院所及健康服務中心，供民眾索取。 【評估指標】 明列張貼及發送宣導教育	於本市醫院督導考核明訂應協助防治教育宣導文宣之張貼及發送。	✿	✿	✿	✿	✿	✿	✿	✿	✿	✿		

辦理單位：衛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文宣為本市醫院督導考核項目之一。													
	(二)結合相關網絡體系辦理宣導活動。	【預期效益】 配合本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防治宣導大型活動及於醫療院所跑馬燈登宣導訊息。 【評估指標】 配合本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防治宣導大型活動至少1場次。	配合本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防治宣導大型活動及於醫療院所跑馬燈登宣導訊息。					☼	☼	☼	☼				
六、辦理專業人員訓練	(一)提升防治網絡成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觀念。	【預期效益】 1. 本市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執行人員每年至少接受繼續教育6小時。 2. 針對本市醫事人員辦理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觀念教育訓練至少4場次。 3. 辦理性侵害及家暴被害人驗傷採證繼續教	1. 督促本市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執行人員接受繼續教育。並辦理相關繼續教育訓練。 2. 於本市醫院督導考核明訂醫事人員應接受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觀念教育訓練至少4小時。				☼	☼	☼	☼	☼				

辦理單位：衛生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育訓練至少 4 場次。 【評估指標】 1. 本市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執行人員每年均接受繼續教育 6 小時。 2. 辦理本市醫事人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觀念教育訓練 4 場次。 3. 辦理性侵害及家暴被害人驗傷採證繼續教育訓練 4 場次。	3. 辦理性侵害及家暴被害人驗傷採證繼續教育訓練至少 4 場次。												
七、網絡合作及其他與家庭暴力、性侵害有關措施	(一)個案資料管理資訊化。	【預期效益】 確實掌握本市性侵害加害人動態情形。 【評估指標】 隨時更新本市性侵害加害人動態情形。	密集與治療師、警政單位及觀護單位聯繫，確實掌握本市性侵害加害人	✿	✿	✿	✿	✿	✿	✿	✿	✿	✿	✿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提供被害人求助管道	（一）提升學生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的認知、求助及同儕互助能力，並連結相關資源保障兒童少年之受保護權益。	<p>【預期效益】</p> <p>1. 使各級學校學生了解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的定義。</p> <p>2. 使各級學校學生能說出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案件之求助管道。</p> <p>3. 提升學校親師生對家暴、性侵害之認知及通報意願。</p>	<p>1. 積極調訓以強化各級學校基層教育人員對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通報責任之法律、處遇認知。</p> <p>2. 責請各級學校落實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相關課程及宣導，並建立檢核機制。建立各級學校校內危機處理流程，並設置校內統一（學務）通報窗口。</p> <p>3. 透過各級學校輔導室及學年教師主動宣導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之求助管道（如學校學務處、輔導室、113專線等）。建立各級學校校內危機處理流程，並設置校內</p>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 提升幼兒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的認知、求助及互助力。 5. 預防高危險群（疑似個案）受害。並提升「高風險家庭」之通報率。 6. 使受害者身心得到適當之治療與照顧。家暴、性侵事件發生 72 小時內，受害者獲得輔導資源介入協處。 7. 使受害者受到基本的生活保護與照顧（如生活無虞及就	統一（學務）通報窗口。 4. 各公私立幼托園所，透過活動設計、安全教學等方式積極強化幼兒對家暴、性侵害的認知，並學習增加自我保護及求助能力。 5. 督導各級學校主動通報疑似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之個案，並提供個案協助及支持。 6. 督導各級學校賡續依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第 13 條規定：學校接獲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時，以學生事務處或訓導處為收件單位，除有本法第 29 條第 2 項所定事由外，應於 3 個工作日內將該事件交由所設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處理。 7. 結合駐區心理師、駐校社工師、精神科醫師及其社區資源整合功能，評估受害學生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學保障等），免於繼續受害。 【評估指標】 1. 提升「高風險家庭」通報率。 2. 使家暴、性侵事件受害者，於事件發生 72 小時內，獲得輔導資源介入及協處。	身心及家庭狀況，擬定個別輔導計畫，提供相關輔導、轉介及緊急協助事項。												
二、提供被害人緊急協助	(一) 及早發現校園內疑似家庭暴力或性侵個案，連結相關單位及資源積極提供個案緊急協助及支持。	【預期效益】 1. 預防高危險群(疑似個案)受害。 2. 使受害者身心得到適當之治療與照顧。基本的生活獲得保護與照顧(如生活	1. 加強基層教育人員及輔導專業知能訓練工作，提升教育人員通報率。各級學校落實認輔工作，善用「高風險家庭評估表」篩檢發現疑似個案，落實「高風險家庭」通報工作。 2. 各級學校提供家暴、性侵受害個案基本心理支持之會談與諮商。各級學校輔導室及各駐區社工師提供疑似	✿	✿	✿	✿	✿	✿	✿	✿	✿	✿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p>無虞及就學保障等），免於繼續受害。</p> <p>3. 提昇幼兒遭遇事件時之反應力。</p> <p>4. 提升學校親師生對性侵害之認知及通報意願。使受害學生可以受到應有之保護及權益保障。</p> <p>5. 校園發生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事件時，學校各相關人員能依處理流程、分工協處後續事</p>	<p>家暴、性侵個案或家庭相關專業諮詢，並協助後續處理事宜。遇緊急個案時，協助相關處遇資源，如就醫、安置機構、法律諮詢、少警隊等。</p> <p>3. 各公私立幼托園所於平時課間將家庭暴力或性侵類型及方式融入課程中，並教導幼兒如遭遇類似事件務必第一時間告知家長或老師協助處理。</p> <p>4. 結合駐區心理師、駐校社工師及其社區資源整合功能，評估受害學生身心及家庭狀況，擬定個別輔導計畫，提供相關輔導、轉介及緊急協助事項。</p> <p>5. 透過定期檢核機制瞭解各校通報及輔導處遇情形，建立各級學校校內危機處理流程，並設置校內統一（學務處或訓導處）通報窗口。</p>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宜，並使個案獲得最佳之處遇。 【評估指標】 1. 提升各級學校家暴、性侵害及「高風險家庭」通報率。使被害學生受到應有之保護及權益保障。 2. 使家暴、性侵事件受害者，於事件發生72小時內，獲得輔導資源介入及協處。 3. 校園發生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事件時，學校各相關人員能依處理流程、分工協處後續事宜，並使個案獲得最佳之處遇。	督導各級學校主動通報疑似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之個案，並提供個案協助及支持。												
三、提供被害人後續輔導及協助	(一) 工作流程修訂。	【預期效益】 1. 修訂各級學校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個案處理原則，將各相	1. 修訂並落實「臺北市各級學校處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案件作業規定」，	✿	✿	✿	✿	✿	✿	✿	✿	✿	✿	✿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p>關處室人員、教師之明確責任分工、步驟及流程，以保障個案權益。</p> <p>2. 校園發生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事件時，學校各相關人員能依處理流程、分工協處後續事宜，並使個案獲得最佳之處遇。</p> <p>【評估指標】 校園發生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事件時，學校相關人員能依處理流程、分工協處後續事宜，並使個案獲得最佳之處遇。</p>	<p>明確化教育人員對於相關案件之處理流程、聯繫等相事項。</p> <p>2. 加強基層教育人員及輔導專業知能訓練工作，提升教育人員處遇知能。</p>													
	(二) 協助校內遭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個案重建正向價值及生	<p>【預期效益】</p> <p>1. 建置輔導資源網絡，提供被害人必要之輔導與轉介服務。</p> <p>2. 使個案感受學校之協助、關心及支持，</p>	<p>1. 建置學區資源服務網絡，定期聯繫，以建立良好合作關係。</p> <p>2. 召開個案研討或資源聯繫會議，擬定個別家庭服務計</p>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活穩定，降低受暴之負向之心理壓力，並增進自我保護能力。	減輕其創傷壓力。 3. 使個案以較正面角度看待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事件。 4. 協助個案班級適應及就學穩定。 5. 使個案具有自我保護能力，避免再度受害。 6. 受害學生身心狀況及就學情形穩定。 【評估指標】 讓受害學生身心狀況穩定及就學情形正常。	畫，提供心理安慰及支持。 3. 提供親職教育活動及相關諮詢、資訊。提供家庭訪視，了解親子互動狀況。 4. 協助轉介所需資源，如安置機構、中途學園、心理治療等。 5. 辦理心理及精神醫療專業人員駐區諮詢方案，以協助被害人心理復健。 6. 追蹤個案生活狀況，與相關單位聯繫及合作。												
四、加害人之治療輔導	(一) 拓展學校資源協助加害人增強其親職功能及家庭功能。	【預期效益】 1. 強化加害學生性別平等教育及法治觀念。降低校園內家庭暴力及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的發生率。	1. 督導北市各級學校賡續依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第 28 條規定，落實校園性別平等教育，藉以降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發生率。提供加害人親職教育課程、諮詢及資訊。協助轉介	⊗	⊗	⊗	⊗	⊗	⊗	⊗	⊗	⊗	⊗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加害學生獲得妥適處置或輔導。 【評估指標】 1. 降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發生率。 2. 讓校園性侵害、性騷擾的加害學生獲得妥適處置或輔導。	加害人進行心理治療。 2. 督導學校對於校園性侵害、性騷擾之加害學生以妥適處置或相關輔導。並協助提供或轉介加害學生接受強制輔導或治療。												
五、推廣各項防治教育宣導活動	(一) 結合相關網絡體系辦理宣導活動。	【預期效益】 1. 結合學校（學校社會工作團隊）、警政及衛生…等資源，或本府各局處辦理各項宣導活動，充分運用網絡資源之整合，達到宣導有效性及多元性。	1. 辦理相關宣導，如預防性騷擾、家暴、性侵害、兩性交友等內容： (1) 發放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宣導單張，並透過校園內各類刊物進行宣導。 (2) 抽選班級或全校進行家暴、性侵害、性騷擾等概念常識測驗。 (3) 綜合活動融入家暴、性侵	⊗	⊗	⊗	⊗	⊗	⊗	⊗	⊗	⊗	⊗	⊗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 (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 (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 結合網絡單位辦理或參與業務宣導，以擴大宣導範圍。 【評估指標】 結合網絡單位協同辦理宣導場次，增進宣導效益。	害、兩性交友等內容。 (4) 辦理相關會議之宣導及教師研習。 (5) 鼓勵教師研發相關教材。 (6) 辦理親職教育宣導活動。 2. 建立各行政區兒少福利相關社會資源及其服務網絡e化資訊： (1) 充實「性別平等教育資訊網」之相關資訊，提供民眾查詢相關法令規定、教育人員責任、個案處遇流程等，分享各學習階段之教案範例等。 (2) 規劃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活動並於臺北市性別平等教育網站的網頁加強結合學校及衛生等資源整合。												
	(二) 推廣性別平等教育概念。	【預期效益】 1. 全校師生具有性別平等知概念及基本知識。	1. 辦理相關宣導活動： (1) 於大型集會中宣導性別平等概念。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 推廣性別平等教育概念，辦理相關研習。 【評估指標】 辦理研習場次。	(2) 2. 配合性平教育月辦理多元宣導活動。 (3) 加強網路交友安全教育。 2, 辦理相關研習： (1) 鼓勵各校賡續辦理性別平等教學與宣導活動。 (2) 規劃辦理本市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多元進修研習 (3) 規劃辦理本市性平教育宣導月多元宣導活動。 (4)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												
六、辦理專業人員訓練	(一) 促使教育教職員了解正確之家暴及性侵害處理流程，且增進教師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之認識及發掘，並有初	【預期效益】 1. 開辦專業種子人員培訓工作坊至少一梯次：老師可快速判斷疑似個案，縮短個案受暴時間。並了解受虐兒童及少年心理反應及創傷症狀，能更完善及周延地處理個案問題。	1. 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暨性騷擾防治知能及各級學校種子教師研習。	✿	✿	✿	✿	✿	✿	✿	✿	✿	✿	✿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步之輔導知能。	2. 建置專業輔導人力資料庫：促使教職員了解正確之家暴及性侵害處理流程，且增進教師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之認識及發掘，並有初步之輔導知能。 【評估指標】 1. 開辦專業種子人員培訓工作坊至少一梯次。 2. 建置專業輔導人力資料庫。	2. 積極培訓專業人才，建立家暴、性侵害暨性騷擾校園事件調查、處遇專業人才資料庫。落實家暴及性侵害等各項工作之推展。												
	(二) 提升學校人員辨識能力及敏感度。	【預期效益】 1. 提升學校人員對於家暴、性侵事件受害學生辨識及輔導能力。	1. 積極推動相關措施： (1) 辦理一般教師輔導知能研習。 (2) 辦理校園性騷擾及性侵害事件輔導知能專修研習班提供案例及輔導方式供學校參考。												

辦理單位：教育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 提升年度家暴、性侵事件通報率；降低校園性侵害、性騷擾事件發生率。 3. 建置友善、安全之校園環境。 【評估指標】 年度家暴、性侵事件通報率提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事件發生率下降。	(3) 建立 e 化分享平台。 2. 加強校園安全維護												

104 年度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業務工作計畫

附註：以下 7 項工作主軸係參照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8 條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6 條，有關地方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措施訂定，各局處依所轄職務訂定年度計畫辦理之。

辦理單位：勞動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提供被害人求助管道	落實責任通報制度	受理失業者就業諮詢時，積極篩檢高危險家庭並主動通報社政單位提供協助。	為加強家暴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對於求職者或參訓學員，透露本人或其家人有施暴、酗酒等暴力傾向或求職者有明顯外傷之徵狀者，輔導員積極主動關懷其原因，並通報社政單位提供協助。	☀	☀	☀	☀	☀	☀	☀	☀	☀	☀	☀	☀
二、提供被害人緊急協助		【預期效益】 【評估指標】													
三、提供被害人後續輔導及協助	維護被害人隱私	嚴格要求所屬同仁恪遵保密原則，以維被害人隱私、避免二度傷害。	1.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針對求職家暴個案採專人負責管理，對個案資料均以密件方式處理，並積極提供必要之協助。 2.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各就業服務站個案管理員皆接受專業督導，於工作過程中隨時提醒個管員維護個案資料的保密性。又各就業服務站站長針對特殊個案，亦會在行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勞動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p>政流程上提醒監督個管員，確保案主權益及服務品質。</p> <p>2.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導師對「家暴身分」參訓學員，皆採個別訪談以維護個案資料保密性。</p>														
	就業輔導與職能培育。	<p>1. 設置專責人員擔任聯繫窗口，負責相關單位轉介有求職需求之個案，並分派各就業服務站進行服務。</p> <p>2. 各就業服務站皆設有專責輔導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之個案管理員，提供該類對象尋求就業之協助。</p> <p>3. 經常與本府社會局溝通協調，切實執行「特殊境遇婦女就業服務流程圖」，並與轉介單位加強溝通聯繫。</p> <p>4. 嚴格督考家暴婦女轉介</p>	<p>1.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設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受害者求職服務聯繫窗口。</p> <p>2.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建立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受害人就業協助工作流程，並加強與轉介單位聯繫。</p> <p>3.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嚴格督考家暴婦女轉介個案之輔導進度，加強個案管理員相關專業訓練，確保服務品質。</p> <p>4. 臺北市職能發展學院設有單一窗口協</p>	●	●	●	●	●	●	●	●	●	●	●	●	●	●

辦理單位：勞動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個案之輔導進度，並推薦專責輔導人員參加必要之專業訓練課程，以確保服務品質。 5. 將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列入優先錄訓對象，並積極輔導就業。	助個案轉介及請領訓練生活津貼，錄訓後由各班導師協助，結訓後輔導就業。												
四、加害人之治療輔導		【預期效益】 【評估指標】													
五、推廣各項防治教育宣導活動	推廣性別平等教育概念	為促進企業重視勞工身心健康，鼓勵企業依其組織文化及員工需求建立員工協助方案服務模式，透過辦理講座向企業宣導建立職場性騷擾(性侵害)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及建立協助遭受職場性騷擾/性侵害暨家庭暴力同仁	104年預計辦理2場職場性騷擾(性侵害)相關宣導會，宣導課題擬定為「雇主如何建立職場性騷擾(性侵害)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及「雇主如何建構員工協助方案(家庭暴力員工需求覺察及轉介處理)」之				☼	☼	☼	☼	☼				

辦理單位：勞動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之員工協助方案，以保障被害員工人身安全及工作權益	宣導課程。												
六、辦理專業人員訓練		【預期效益】 【評估指標】													
七、網絡合作及其他與家庭暴力、性侵害有關措施	加強網絡聯繫	於輔導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轉介個案期間，加強與轉介單位保持溝通聯繫；並於例行為民服務工作中發現有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時，立即通報本府家暴中心或聯繫社會局所屬婦女中心，以提供被害人整合性之服務。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於輔導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轉介個案期間，均定期或不定期與社會局各業務科及所屬婦女中心等轉介單位保持溝通聯繫，以團隊工作模式，強化服務效能。	⚙	⚙	⚙	⚙	⚙	⚙	⚙	⚙	⚙	⚙	⚙	

104 年度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業務工作計畫

附註：以下 7 項工作主軸係參照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8 條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6 條，有關地方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措施訂定，各局處依所轄職務訂定年度計畫辦理之。

辦理單位： 民政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二、提供被害人求助管道	(一)提供便捷之求助管道，並積極開發求助窗口、加強網絡通報。	【預期效益】 1. 使求助管道（家暴保護專線 113）廣為週知：藉各區公所及戶政所之電子字幕機播放家暴及性侵害求助管道，達到擴大宣導功效。 2. 對於鄰里內發生的家	1. 運用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內之電子字幕機播放「發現或遭受家庭暴力、性侵害，請撥打全國婦幼保護專線：113，或撥打市民當家熱線 1999，轉接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	✿	✿	✿	✿	✿	✿	✿	✿	✿	✿	✿	

辦理單位： 民政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暴、兒童及少年保護及高風險家庭案件，立即通報相關單位立即處理，以減輕事件嚴重程度，減少不幸事件發生。 3. 提供南港及萬華新移民會館為求助管道，會館有多語通譯人員協助新移民溝通。 【評估指標】 1. 電子字幕機宣導保護專線次數。 2. 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通報案件數。 3. 新移民會館通報家暴案件數。	心」。 2. 請里長、里幹事或戶政事務所同仁於區里活動或業務執行時，如發現有家暴、兒童及少年保護及高風險家庭個案需社會福利相關協助，填具通報表轉介社福單位提供關懷性服務。 3. 戶政事務所於民眾辦理離婚登記時，主動詢問家中是否有18歲以下未成年子女，並關懷有監護權一方之父母或實際照顧者是否就業，填寫「戶政事務所初篩辦理離婚登記轉介相關單位評估表」，提供社會局交由社福中心關懷評估。														

辦理單位： 民政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 本市 2 座新移民會館如接到新移民受到家暴之通報，均填寫轉介單轉家暴中心提供協助。												
三、提供被害人後續輔導及協助	（一）提供各項法律協助、輔導治療、費用補助。	【預期效益】 運用現有資源提供相關法律諮詢，協助被害人提起法律訴訟。 【評估指標】 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提供相關法律諮詢件數。	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及戶政事務所運用現有之法律諮詢服務，提供受家庭暴力及性侵受害者相關法律諮詢服務。	☼	☼	☼	☼	☼	☼	☼	☼	☼	☼	☼	
	（二）維護被害人隱私。	【預期效益】 加強被害人戶籍保密措施，確保受害人之戶籍資料受到保護。 【評估指標】 各戶政事務所提供受理件數。	1. 受理家庭暴力案件時，於戶役政系統內被害人之「已檢核申請人非保護家庭暴力資料相對人」欄位鍵入相關資料，保密家暴受害者戶籍資料。	☼	☼	☼	☼	☼	☼	☼	☼	☼	☼	☼	

辦理單位： 民政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 要求戶政人員於受理戶政相關業務時需確實審核。												
	(三) 加強保護被害人及其未成年子女之遷徙自由。	【預期效益】 保護被害人及其未成年子女之人身自由。 【評估指標】 統計被害人依民事保護令辦理其未成年子女遷徙之件數。	被害人得憑取得子女暫時權利義務行使權之民事保護令辦理未成年子女之遷徙登記。	☼	☼	☼	☼	☼	☼	☼	☼	☼	☼	☼	
五、推廣各項防治教育宣導活動	(一) 印製並發送各式宣導品。	【預期效益】 提供民眾及新移民相關宣導品，宣導家暴及性侵害防治觀念。 【評估指標】 1. 各區公所、戶政事務所放置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文宣品之張(份)數。 2. 民政局每年開辦新移	1. 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服務櫃檯放置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文宣品。 2. 另於捷運東區地下街市政服務站(大安區公所)放置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文宣品。 3. 民政局開辦之新移	☼	☼	☼	☼	☼	☼	☼	☼	☼	☼	☼	

辦理單位： 民政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民生活適應課程班數、學員數及印製新移民美麗新生活宣導手冊及隨身 CALL 份數。	民生活適應課程均納入家暴宣導課程。民政局印製之新移民美麗新生活宣導手冊已加入家暴防治訊息；另民政局印製之新移民隨身 call 已提供家暴 24 小時專線。												
	(二) 結合相關網絡體系辦理宣導活動。	【預期效益】 區公所辦理活動或基層集會時納入宣導家暴及性侵害案件防治相關訊息。 【評估指標】 各區辦理場次及人數。	請各區公所辦理活動或基層集會時納入宣導。	☼	☼	☼	☼	☼	☼	☼	☼	☼	☼	☼	
七、網絡合作及其他與家庭暴力、性	(一) 加強網絡聯繫。	【預期效益】 建立完整之保護與通報網絡，提供被害人整合性、系統化的服務，透過個案	1. 督導各區公所及戶政事務所持續推動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工作。	☼	☼	☼	☼	☼	☼	☼	☼	☼	☼	☼	

辦理單位： 民政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侵害有關措施		通報處理、業務聯繫，完成團隊合作的工作模式與協調機制。 【評估指標】 提供本局工作報告及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執行情形。	2. 配合本府社會局召開之「家庭暴力暨性侵害案件防治委員會」，定期提供本局工作報告及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執行情形。															

104 年度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業務工作計畫

附註：以下 7 項工作主軸係參照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8 條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6 條，有關地方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措施訂定，各局處依所轄職務訂定年度計畫辦理之。

辦理單位：觀光傳播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提供被害人求助管道	提供便捷之求助管道	線上即可通報家暴、性侵害、兒少保護、高風險案件，及時使用「113 保護專線」24 小時線上諮詢服務	持續於官網設置「內政部與兒少保護暨性侵害犯罪通報網」網站連結	●	●	●	●	●	●	●	●	●	●	●	
二、提供被害人緊急協助		【預期效益】 【評估指標】													
三、提供被害人後續輔導及		【預期效益】 【評估指標】													

辦理單位：觀光傳播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協助		【預期效益】 【評估指標】													
四、加害人之治療輔導		【預期效益】 【評估指標】													
五、推廣各項防治教育宣導活動	利用各公益管道宣導，降低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案件	1. 提昇民眾對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性別平等之知能 2. 增加民眾對高風險案件關注協助及通報之意願	運用網路、平面文宣、電子媒體、戶外媒體、廣播電臺插播與節目專訪，及短片託播等方式，推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性別平等觀念，並宣導各權管單位辦理之活動	●	●	●	●	●	●	●	●	●	●	●	
六、辦理專業人員訓練	提升旅館從業人員（防治網絡成員）專業能力及服務品質	1. 增進政府主管相關業務人員與旅館相關業務人員彼此間之互動機會	1. 辦理 104 年度旅館從業人員講習，安排性交易防制、性騷擾防治、愛滋病防治等宣導課程。並探討危機管理										●	●	

辦理單位：觀光傳播局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 旅館從業人員能遵守旅館業管理規則相關規定，以杜絕色情，俾維護兒童及少年身心健康 3. 促進並協調各旅館相關人員間之良性互動關係及經驗分享	及災害應變等相關處置措施 2. 宣導旅館業個別旅客直接訂房定型化契約，保障消費者權益												
七、網絡合作及其他與家庭暴力、性侵害有關措施	平面媒體業者不得揭露家暴兒少及性侵害受害者個資	平面媒體遵守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13 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69 條規定	平時接受民眾陳情，並例行檢視平面媒體報導，若有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13 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 69 條規定之虞，經本局招開「臺北市媒體違規案件審議委員會」決議確實違反法規後，予以開罰	●	●	●	●	●	●	●	●	●	●		

104 年度臺北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業務工作計畫

附註：以下 7 項工作主軸係參照家庭暴力防治法第 8 條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 6 條，有關地方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辦理措施訂定，各局處依所轄職務訂定年度計畫辦理之。

辦理單位：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提供被害人求助管道	提供便捷之求助管道，並積極開發求助窗口、加強網絡通報	<p>【預期效益】</p> <p>提升原住民家庭之求助意願及動機。</p> <p>【評估指標】</p> <p>藉由本會 12 區公所原住民服務員之服務提供原住民族家庭便捷之求助管道，增進原住民族人之求助意願。</p>	本會於 12 區公所有原住民服務員，提供諮詢、申請補助等相關服務，並與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合作提供被害人相關服務。	☼	☼	☼	☼	☼	☼	☼	☼	☼	☼	☼	
三、提供被害人後續輔導及協助	一、提供各項法律協助、輔導治療、費用補助	<p>【預期效益】</p> <p>提供原住民被害人相關法律協助、輔導治療、費用之補助。</p> <p>【評估指標】</p> <p>藉由法律協助、輔導治</p>	提供設籍本市四個月以上，年滿十六歲之原住民婦女，因遭受家庭暴力者及遭受性侵害者，可申請緊急生活補助、訴訟及法律服務費用補助(同一案	☼	☼	☼	☼	☼	☼	☼	☼	☼	☼	☼	

辦理單位：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療、費用補助使被害人能獲得相關服務及費用補助。	件每一審級（含偵查庭）最高補助金額為新臺幣五萬元）、醫療費用補助（一般醫療費用補助部分，扣除不予補助項目之費用後，以七成核計其補助金額）、心理治療費用（項目包括個人、夫妻、家族、團體等心理諮商或治療、心理衡鑑、掛號費、藥物費，其中心理諮商或治療費用補助，每小時最高不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元）													
五、推廣各項防治教育宣導活動	一、印製並發送各式宣導品 三、結合多元媒介、民間資源進	【預期效益】 加強本市原住民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之觀念及求助管道之認識。	1. 結合本會辦理之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及各服務方案加強家庭暴力及性侵			☼	☼	☼	☼	☼	☼	☼	☼	☼	☼	☼

辦理單位：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行宣導工作	<p>【評估指標】</p> <p>藉由辦理各項宣導活動，提升民眾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的認知及自我保護的觀念。</p>	<p>害防治宣導及輔導工作。</p> <p>2. 為加強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觀念，本會透過各項活動時發放宣導品。</p>												
六、辦理專業人員訓練	一、提升防治網絡成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觀念	<p>【預期效益】</p> <p>參與訓練之成員於課後滿意度調查中有 80% 以上成員感到滿意。</p> <p>【評估指標】</p> <p>計 20 人參與專業人員訓練。</p>	辦理 1 場次針對本會委託方案社工員及派駐 12 區公所之原住民服務員進行專業訓練								☼	☼	☼		
七、網絡合作及其他與家庭暴力、性侵害有	一、加強網絡聯繫	<p>【預期效益】</p> <p>加強本會與本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相關網絡間之合作機制。</p> <p>【評估指標】</p>	本會與本市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每季定期召開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與原住民個案服務聯繫會議，討論服務聯								☼		☼		

辦理單位：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工作主軸	工作目標	預期效益（評估指標）	具體工作措施	執行期間（月）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關措施		預計每季定期召開聯繫會議，討論網絡間之合作及服務情形	繫狀況以處理解決本市原住民之服務需求												
	二、賡續辦理服務方案	<p>【預期效益】 結合本會原住民兒童暨青少年關懷服務、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等方案賡續推動、結合作及推廣各項防治教育宣導活動，並提供相關服務方案，藉由培力手段予以適當充權與增能，強化原住民家庭功能並提升都市原住民生活適應能力。</p> <p>【評估指標】 預計整年度發送 5,000 人次相關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相關刊物。</p>	1. 結合本會原住民兒童暨青少年關懷服務、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原住民族運動會、座談會及娜魯灣文化節進行宣導。 2. 於本市原住民族人口居住較密集之內湖區出租國宅地區，配合社區活動加強辦理。				☼	☼	☼	☼	☼	☼	☼	☼	☼

